

<<案情>>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案情>>

13位ISBN编号：9787543657816

10位ISBN编号：7543657813

出版时间：2010-1

出版时间：青岛出版社

作者：卢洪营

页数：32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案情>>

前言

侦探小说作为一种类型小说，古已有之，《狄公案》、《三侠五义》等等，脍炙人口，源远流长。

当代集侦探小说大成者，当属海岩。

海岩写侦探小说，妙在加入了一个“情”字，使侦探小说平添了许多吸引力，尤其是对年轻人的吸引力，侦探小说的阅读过程，不再只是类型化的、单纯智力激荡的快感。

作者卢洪营，亦深谙此道，“案”、“情”并驾齐驱。

案中有情，情内有案。

主人公曹云近开场阶段的亮相，足够吸引人，警官付乙也不是个脸谱化的人物。

曹云近的几段感情，能真切的让人感受到他的痴情与多情，而感情之外的那条若隐若现的暗线，也足以吸引人一路读下去，最终发掘出的，是关于人性的辨析。

类型小说的难写，在于模式化难以突破。

然而笨作者会刻意去打破“模式化”，聪明作者会巧妙地利用“模式化”。

凶杀现场——发现线索——艰难取证——破案。

这固然是一种模式化，然而，小卢却能将之精心构造，让我这种看惯了侦探小说的人，也能愿意代入进去，甚至，连主人公的某些神奇的能力，也给予了充分的理解。

小卢上一部军事小说《潜伏》，就在设局上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然而据他所言，结尾还是因为出版社的某些原因做了大量删改，十分可惜。

如今这本《案·情》，我在策划的时候就嘱托编辑，尽量保持原汁原味。

好作品要让作者尽情发挥，而不是让编辑尽情发挥。

我深信，同小卢上一本《潜伏》一样，这本《案·情》，也将非常适合改编成影视剧。

届时就将是荧屏观众之福了。

而本书的读者诸君，算是先睹为快。

上海天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总经理 白衣卿相 2009-11-2

<<案情>>

内容概要

一场神秘的纵火杀人案件，将《洛城晚报》的首席记者曹云近和公安局城南分队队长付乙卷入其中。两人在商界精英秦浣的协助下，费尽力气挖掘线索。然而当真相逐步显露，案件幕后的大集团的面纱即将掀开时，付乙却发现，原来这一切都是曹云近设好的圈套。

<<案情>>

书籍目录

Chapter 01 樱花袖刀Chapter 02 窗台上的脚印Chapter 03 秦浣Chapter 04 一九三三Chapter 05 左应应Chapter 06 “某集团”Chapter 07 陆央Chapter 08 线索Chapter 09 陈年旧案Chapter 10 聚会Chapter 11 同床异梦Chapter 12 不悔酒吧Chapter 13 压力Chapter 14 案情Chapter 15 前尘Chapter 16 爱情？
Chapter 17 分道扬镳Chapter 18 阴谋Chapter 19 调查逼近Chapter 20 第二把刀Chapter 21 信号无法接通Chapter 22 银铛入狱Chapter 23 情报战Chapter 24 告白Chapter 25 正面交锋Chapter 26 神秘人物Chapter 27 结案Chapter 28 余波渐平Chapter 29 从头开始

<<案情>>

章节摘录

发生火灾的时候是下午四点，平静的洛城因市中心耀眼的火光而变得喧闹起来。一辆辆消防车和警车呼啸着围向出事地点——华奉楼，那是洛城最出名的一幢楼。华奉楼出名并不是因为它的高或者华丽，而是由于它丰韵的文化氛围。华奉楼的楼主叫汪会朋，是个财大气粗的商人，赚钱赚够了就学着人家搞些琴棋书画，经常花重金邀请远近的文人到此一聚，一聚之后又难免送些说薄其实不薄的礼物。收了礼的文人明白汪会朋要的是什么，于是大笔一挥，各种各样夸赞华奉楼或者汪会朋的文章就开始见诸媒体。这样夸来夸去，华奉楼就无端地多了几分传奇色彩，有知识和没知识的人都开始往那里挤，华奉楼一下子成了文人墨客的集散地。

曹云近浓眉宽额，鼻梁不算太高但是笔挺，从侧面看上去就像一座陡峭的山峰。他的特点集中在眼睛上，那是一双桃花眼，说话的时候里面像注满了一汪深水，一不小心就会流出来似的。

曹云近是在火灾发生后一个小时被主编打电话叫醒的，那时候他正舒舒服服地躺在床上。上午他出去跑新闻了，腰酸背疼。

但是主编陈锋不管这些，他迫不及待地说：你快过去看看！我敢保证这次不是普通的火灾，后面肯定有故事。

曹云近揉着惺忪的眼睛没好气地责问他：你怎么知道？火又不是你放的。

对于曹云近的这种态度，陈锋一点也不生气。四十七岁的陈锋一向是个爱才的人，特别是当上《洛城晚报》的主编以后，这种感觉更加浓重，仿佛眼底下那些才华横溢的年轻人一下子变成了自己的孩子似的。曹云近是其中最年轻但是最出色的一个，陈锋尤其欣赏他撰写的晚报时评，激愤而又不失沉稳，说人论事往往一语道破，落落大方。陈锋不止一次地在会上夸过曹云近，说我们报社就需要阿近这种人才，聪慧又敢作敢为。主编的这声“阿近”是说者无意听者有心，报社上下立刻对这个帅气的小伙子警觉起来，现在主任记者的位子正空着，听主编叫得这么亲切，估计已经内定了。

现在陈锋得耐着性子劝服曹云近，知道曹云近介意的不是这时候打扰他，而是派他去做这么个看上去平淡无奇的报道。陈锋耐心地劝他：阿近，你听我说，如果真是个小报道的话我就不会来找你了，我难道分不出谁几斤谁几两？

我难道不懂得高射炮打蚊子的道理？

凭我做这些年新闻人的嗅觉，这次准是个大事。

曹云近只好穿了衣服起床，主编那顶“高射炮”的帽子给他戴得无比舒适。

主编对他的照顾他是知道的，对于有才华的人来说，知遇之恩最令人感动。

曹云近学的是新闻传播专业，毕业后来晚报应聘的时候，由于他那所大学的名气不高，并且曹云近一没有经验二没有关系，初试之后险些被刷掉，后来是陈锋一眼相中了他。

那时候陈锋还不是主编，他没有生杀大权，但是他有一张锋利的嘴，经过他对老主编一个下午的进攻之后，曹云近终于有惊无险地进了晚报的大楼。

像这种事情，就算主编不解释，曹云近也会过去的。

曹云近赶到华奉楼的时候火早已经熄灭了，消防队的效率让人赞叹。

但是，鸣叫着的警车还没有离去。

曹云近没有像其他的记者那样冲向火灾现场，那是三流记者采取的方式。

曹云近四下溜达，找到了公安局城南分队队长付乙，他正斜靠着警车抽烟。

曹云近还没有开口，付队长就递了根烟给他。

曹云近摆手说：你知道我不抽烟的。

<<案情>>

付队长弯着嘴角：抽一次试试吧，这是人家送给我的，八喜烟，山东青州的。

曹云近接过来，点上以后轻轻吸了一口，赶紧把烟雾吐出来。

付队长在一边看得直摇头：小曹，烟不是你这样抽的，吸进去之后别急着吐出来，含在口里，你得体会一下那清新醇和的感觉，然后慢慢地从鼻孔里喷出来，喏，就是这样……付队长做了一次示范，曹云近犹豫一下也照着吸了一口。

遗憾的是，任何烟对他来说都是一种折磨。

曹云近把烟捏在手里看着付队长抽。

付队长眯上了眼睛，很享受的样子。

他这个样子让人以为他是个不尽责任的痞子警察。

其实不是，曹云近知道，付队长这时候是在努力地想事情，而且必定是遇上了想不通的事情才会这样。

付队长不喜欢在人多的地方谈案子，他保持着高度的警觉，只有在一个彻底安全的环境里，面对一个他彻底信任的人的时候，他才会把心里的想法说出来。

付队长和曹云近是因为几年前的一个案子认识的，关系一直很好，他之所以迟迟不谈正事，肯定是因为他觉得环境不够合适。

直到天色暗下来了，街道那头才响起一串崭新的长鸣，那是城北分队派过来接班的警车。

付队长摁灭了烟头，拉着曹云近上了他的车子。

清晨的路上车子还不多，开起来不很费精神，付队长就一边开车一边和曹云近说话。

付队长盯着路面说：汪会朋死了。

曹云近一下子精神抖擞，转过脸问：是烧死的？

就他一个人？

付队长不说话，他在琢磨。

他喜欢让自己说出来的话充满无可辩驳的事实依据。

他顿了一下说：就他一个人，但不是烧死的，化验的结果是在火起以前他就断气了，心脏的位置上插着一把很薄的袖刀。

这不是火灾，是场谋杀案。

那凶手还要放火？

是想破坏作案现场？

凶手火放得不是很大，而且是在顶楼的一个角落。

看样子他的目的并不是要掩盖案情，如果那样他大可以让火灾更大一点，把汪会朋的尸体也烧掉。

而实际上汪会朋的尸体离起火位置很远，并且周围保护得很好，不会蔓延到。

曹云近眨了一下眼睛问他：依你看凶手放火的意图是什么？

不知道，付队长深吸了一口气说，我猜不透。

现场的人说火起之前跟往常没有什么区别，下午一点钟的时候汪会朋还在三楼的会客厅里送走了一个客人。

如果说凶手要杀汪会朋，那么他的目的达到之后没必要再放把火，这种火既烧不了楼也毁不了什么东西。

不可能用这种方式告诉大家他杀了人吧？

付队长用眼角的余光瞄了他一眼，皱着眉头不吭声。

曹云近抿着嘴想了一下，只好岔开这个话题。

他是晚报的一个记者，需要的是吸引人的猛料，而不是案子深层的结构。

当然，即使需要，他也不会把付队长的话搬出去，他要那样做的话，付队长就不可能每次有事情都找他谈了。

哪个警官疯了才会去找一个记者聊案子。

付队长在说这些的时候压根就没把曹云近当成一个记者看，只是把他看作自己唯一一个可以倾诉心事的朋友。

曹云近明白这些，但是他还得交差，主编在等着他的报道。

<<案情>>

曹云近摸了一下额头，问付队长：那把袖刀是什么样子的？能描述一下吗？

袖刀是一种道上的便携刀，小到可以藏在袖子里。

不过因为耍起来有点危险，所以很少有人使用。

汪会朋身上的这把，刀身长十厘米，刃是弧形的，刀柄很短，只有一厘米，缀着一件小巧的饰品。是什么饰品？

看样子是一朵樱花，棉布做成的，花朵很小，原本应该是白色的，沾了血以后变成暗红色。

曹云近不住地点头，然后诡秘地朝他一笑，说：这个差不多。

<<案情>>

编辑推荐

小说疑案杀戮、悬念重重、步步推进后峰回路转。
书中的三个主人公是青年才俊，他们在不同的轨迹上有着大起大落的事业。
里面还有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讲述得细腻动人。

<<案情>>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